

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关于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及审查意见

我们作为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，我们听取了相关人员对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报告，并对会议材料进行了仔细研究，现对相关事项发表如下审查意见：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过审核相关材料，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的资质、经验和投资者保护能力，诚信情况良好。结合在 2022 年报审计工作中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项目组的沟通情况，认为项目组表现出了较高的专业能力，勤勉尽责，独立客观，我们同意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，为本公司提供 2023 年年报审计服务，负责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、内控审计工作及其它服务事项并出具相关审计报告，聘期一年。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：戴建君、储昭立、龚书喜

2023 年 11 月 17 日